

## 北京众恒志信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北京众恒志信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9月13日召开的2017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众恒志信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根据该方案，公司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217.9673万股，每股价格为人民币21.85元，预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47,625,883.96元。截至2017年9月20日止，募集资金47,625,883.96元全部出资到位，本次实际募集新增股份数量为217.9673万股。2017年9月25日，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发行进行了验资，并出具了中准验字【2017】1101号《验资报告》，对上述股票发行认购情况进行了验证。

2017年10月27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关于北京众恒志信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股转系统函[2017]6262号)，对公司本次股票发行的备案申请予以确认。

### 二、原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和使用情况

公司本次股票发行方案募集资金原定用途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公司本次股票发行实际发行股票 217.9673 万股，募集资金 47,625,883.96 元。截至 2017 年 11 月 28 日，公司已使用募集资金 1,330,281.63 元，募集资金余额 46,295,999.21 元，具体如下：

项目	金额（元）
一、募集资金总额	47,625,883.96
加：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396.88
二、募集资金使用	1,330,281.63
日常经营性支出	1,330,281.63
三、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金额	46,295,999.21

### 三、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原因

因公司发展战略及业务发展需要，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资金成本，公司拟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将本次募集资金中的 8,432,440.27 元用于归还银行贷款。银行贷款用途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性支出。

### 四、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程序说明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的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的规定，2017 年 11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五、监事会对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意见

2017年11月29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监事会认为，本次用途变更及时履行了决策程序，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并能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促进公司业务的发展，公司监事会同意本次募集资金用途的变更。

#### 六、 备查文件目录

- 1、《北京众恒志信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2、《北京众恒志信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众恒志信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12月1日